

檔 號：
保存年限：

南投縣政府 函

地址：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
承辦人：約用人員 劉奕嫻
電話：049-2244759
傳真：049-2244762
電子信箱：lys9911609@nantou.gov.tw

受文者：南投縣國姓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授交管字第115005546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376483300A_1150055465_ATTACH1.pdf、
376483300A_1150055465_ATTACH2.pdf、376483300A_1150055465_ATTACH3.pdf)

主旨：函轉彰化縣政府114年10月至11月公有路邊收費停車場停車欠費補繳通知單無法投遞公示送達公告及名冊1份，請惠予張貼適當處所公告周知，請查照。

說明：依據彰化縣政府115年3月6日府交管字第1150083982號函辦理。

正本：南投縣各鄉鎮市公所
副本：南投縣交通工程及管理所(含附件)



工務課 收文:115/03/12



1150003761

有附件